

证券代码：834944

证券简称：联圣发展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

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：2018年7月16日

诉讼受理日期：2018年6月7日

受理法院的名称：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

### 二、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

#### （一）（原告/上诉人）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贵州金久水泥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苏清龙

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杨忠勇、贵州麒翔律师事务所

#### （二）（被告/被上诉人）基本信息：

姓名或名称：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：黄开枢

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：尚未委托、尚未委托

其他信息：本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

#### （三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：

本公司与原告于2011年至2016年间签订《水泥购销合同》，约定本公司从原告处购买水泥，并对水泥的价格、单价等进行了约定。原告诉称，2017年12月29日，经双方累计结算，本公司尚欠原告货款3,564,217.41元未支付。

#### （四）诉讼的请求及依据：

原告主张：1、被告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 3,564,217.41 元；2、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的利息 2,270,374.66 元（根据双方签订的授信合同约定，按照年利率 9% 根据每日产生的欠款额自 2014 年 9 月 6 日计算至 2018 年 4 月）；3、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（五）案件进展情况：

贵州省修文县人民法院 2018 年 8 月 2 日裁定，驳回被告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。本公司对一审裁定还在上诉中。

#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因该起诉讼尚处于受理阶段，暂无法判断结果。截止到本公告披露日，尚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该起诉讼尚处于受理阶段，暂无法判断结果，对公司财务方面暂未产生影响。

### 四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（2018）黔 0123 民初 995 号

（二）贵州省兴义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（2018）黔 0123 民初 995 号之一

福建联圣兴路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8 日